

## 关于修正《航空发动机适航规定》(CCAR-33R2) 附表 B3 和 B4 中有关数据的通知

适航审定中心,中国航发:

近期我司收到行业有关单位反馈《航空发动机适航规定》(CCAR-33R2)“附件 B 合格审定标准大气降雨和冰雹的浓度”表 B3“合格审定标准的大气雨滴尺寸分布”数据有缺失,经核查,中国民用航空局令第 207 号《航空发动机适航规定》(CCAR-33R2)确实存在附表 B3 中部分数据缺失、错位,且相关注释不够准确的情况。

经研究,我司决定对《航空发动机适航规定》(CCAR-33R2)数据和注释予以修正。此外,我司会尽快启动该规章修订工作,相关问题将在规章修订中一并予以修正。

对《航空发动机适航规定》(CCAR-33R2)相关内容修正如下:

1.附件 B“合格审定标准大气降雨和冰雹的浓度”表 B3 及其注释:

---

B3 合格审定标准的大气雨滴尺寸分布

雨滴直径(毫米)	总雨水含量分布(%)
0-0.49	0
0.50-0.99	2.25
1.00-1.49	8.75
1.50-1.99	16.25
2.00-2.49	19.00
2.50-2.99	17.75
3.00-3.49	13.50
3.50-3.99	9.50
4.00-4.49	6.00
4.50-4.99	3.00
5.00-5.49	2.00
5.50-5.99	1.25
6.00-6.49	0.50
6.50-7.00	0.25
合计	100.00

注：雨滴直径的中值为 2.66 毫米

2.附件 B“合格审定标准大气降雨和冰雹的浓度”表“B4 合格审定标准的大气冰雹尺寸分布”第一行第一列修改为“冰雹直径(毫米)”，且该表注释修改为“注：冰雹直径的中值为 16 毫米”。

此通知。

联系人:王学民,010-64092321。

民航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
2019年1月31日